

## 项目需求书

(车间自动喷淋灭火系统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检测服务项目)

### 一、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车间自动喷淋灭火系统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检测服务项目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	预算金额(人民币 元)
车间自动喷淋 灭火系统建设 工程竣工验收 消防检测服务	31424.66 m <sup>2</sup>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通过验收之日	人民币 28282.19 元

### 2、资质要求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须在国家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备案有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消防安全评估的单位类型,须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备案。

### 3、响应要求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 二、采购服务内容

1、本项目为采购车间自动喷淋灭火系统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检测服务:依据《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17及广东省标准《建筑防火及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DBJ/T 15-110-2015等相关条文,对车间自动喷淋灭火系统建设工程内的消

防设施进行竣工验收检测，检测范围为车间 A、B、C、D、E 栋及喷淋泵房等建筑共 31424.66 m<sup>2</sup>，并出具竣工检测报告作为工程验收依据。费用包含检测费、复检费用、税费、保险、包甲方指定类别的发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一切费用。

消防检测清单如下：

序号	建筑名称	面积 (m <sup>2</sup> )	单价 (元 / m <sup>2</sup> )	费用 (元)
1	车间 A 栋	6262.5		
2	车间 B 栋	6252.82		
3	车间 C 栋	6254.2		
4	车间 D 栋	6222.04		
5	车间 E 栋	6222.04		
6	喷淋泵房	211.06		
合计		31424.66		

2、履约保证金：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项目预算价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单位名称：广东省广裕集团西江企业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佛山高明支行，账号：44050166745000001110，备注：喷淋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检测服务项目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完成并收到请款函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若由于乙方原因导致无法继续履约，提前提出中断合同，则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3、付款方式：工程消防设施竣工检测合格（如有整改，须待复检合格），甲方收到竣工检测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全额支付合同总价。

4、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 采购合同；
- (2)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3) 消防设施竣工检测报告；
- (4) 服务类履约验收表。

### 三、技术要求及参数

1、响应供应商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持有相应的行业检测资质。

#### 2、检测前提与资料审查

现场条件：系统调试完毕并稳定运行 $\geq 48\text{h}$ ，资料齐全且合格。

必查资料：设计文件、竣工图纸、消防产品/材料合格证明、施工/监理/检测资质、自检/调试记录等。

人员资质：项目负责人需注册消防工程师，检测人员 $\geq 2$ 人且持中级及以上消防设施操作员证。

#### 3、报告与整改

检测完成出具报告，列明合格/不合格项、数据与结论；不合格项限期整改并复检合格后方可验收交付，再次出具报告。

#### 4、服务时限

合同签订后，收到业主检测（复检）通知后 30 个自然日内完成

检测（复检），并出具报告。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间完成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5%；逾期 10 天以上的，项目业主有权终止合同并将成交供应商纳入项目业主失信名单，不得再投标项目业主后续采购项目。造成项目业主经济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全额赔偿。